

第二，欠发达的双边经济是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的客观要求

由于各方面因素的制约，边疆经济相对落后于内地，特别是落后于沿海及其中心城市，是各国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共同弱点。与我国交界的独联体有关国家，过去是欧亚大陆较为发达的地区之一。近两年政体发生变化，国家经济面临严重困难，周边地区更是无力顾及，经济水平至少倒退了3~5年。以与我国黑龙江省黑河市隔江相望的俄罗斯远东经济区阿穆尔州为例，过去就因其距离俄罗斯工业发达的中心城市遥远，接受大工业辐射程度太小，经济发展迟缓，现在又因经济困难而雪上加霜，数百万消费者所需轻工、纺织、服装、电子、家电等日用工业品以及文化教育用品等，自供能力严重不足，近几年内不会有大的好转，需要从国外寻求合作。当地贸易公司认为，这些产品从国外尤其是从隔江相望的中国东北地区进口，比从国内遥远的大工业城市进货更为方便合算。因而，尽管政府有某些政策严格限制，但当地贸易公司还是利用边贸优势，想方设法与我国东北地区联系，希求发展多方合作，扩大直接或间接贸易，增加产品进口。

象独联体这样工业基础比较好的国家如此，西亚、南亚地区的一些传统的农业国更是如此。我国目前虽在边境贸易上有了一定的发展，但从总体上说，开放面不大，辐射面不广，经营形式不活，许多地方对周边经济缺乏全面了解，边境贸易带有一定的盲目性。一些地方外贸部门考察认为，我国在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上，基本是混乱无序的。有些产品国外需要但我们没有，而人家不需要的又比比皆是，充斥边境市场，有些产品虽适销对路，但质量不够稳定，尤其是一些“跨国倒爷”唯利是图，贩卖廉价的假冒伪劣产品，影响了中国商品的形象，因而直接影响到周边经济的健康发展。

第三，不断改善的交通条件为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提供了便捷条件

交通是流通的前提，是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的根本途径。从近代到现代，我国边疆地区虽与一部分毗邻国家保持良好的民间性边贸往来，但由于内地与边疆、边疆与国外的交通条件落后，运输能力低弱，严重制约了东部与西部、沿海与内地、边疆与境外的物资交流，沿海和内地的工业品难以进入边疆，因而边境贸易尤其是出口贸易始终处于十分缓慢和微弱有限的状态，而且仅限于当地农副产品为主的原始式的易物交换。经过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10多年来的建设，不仅西南、西北和华北边境地区的交通状况发生了显著变化，而且沿海与内地、内地与边疆的交通网络不断建立配套；同时，边疆地区与毗邻国家及地区的交通条件也有较大改善。不仅如此，境外国家和地区交通条件的变化亦有利于我们发展较大规模的边贸出口事业。70年代到80年代兴建的前苏联西伯利亚远东大回环铁路、印巴大铁路和南亚铁路网，几乎环抱我国整个东北、西北和西南的重要边境地区。而我国东北地区的高密度铁路网、西北地区的京兰、兰新线、西南铁路网，新疆、西藏、云南等地四通八达的公路运输网，以及正在兴起的西南、西北、东北航空网，把中外边境地区的交通线联成一体，初步形成了我国西北、东北地区以铁路交通为主，航空、公路、水路交通为辅，西部地区以公路交通为主，铁路、航空交通为辅的边境运输大网络；1990年开通的东起沿海连云港，西达欧洲共同体的第2条欧亚大陆桥，进一步缩短了沿海与西亚以至西欧的距离，也为发展西北地区的边境贸易提供了方便条件。同时，原先开放和新近增加的边境开放口岸已达20多个。交通和口岸条件的改变已基本能够适应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的客观要求。

第四，蓬勃兴起的市场经济为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奠定了物质基础

发展边贸出口需要具备一定的商品生产能力和物质基础。过去，我国由于受单一计划经济影响，经济基础薄弱，生产能力不足，工业产品不丰富，国内市场还严重短缺，更谈不上发展边贸出口

了。同时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边境地区处于高度戒备状态,国家在建设上缺少投入,自然资源开发滞后,周边经济落后于沿海和内地。改革开放 10 多年来,我国已从单一的计划经济胡同走了出来,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商品生产能力大大提高。特别是近几年,实施外向型经济战略后,沿海和内地企业瞄准国际市场,引进先进设备和技术,改造和武装重要行业及其骨干企业,提高产品档次,改进产品质量,扩大产品出口;大力发展“三资”企业,并以此为龙头,带动外向型经济的快速发展。尤其是对外开放的扩大,使沿海的经济优势逐步向内地和西部延伸,启动周边经济活力,促进周边经济的发展。“六五”、“七五”期间,国家采取扶持政策,使西部经济不仅与 60 年代三线工业接轨,同时也与现行的市场经济接轨,西部的资源优势逐步发挥,产业布局逐步改观,工业发展能力逐步增强。工业较发达的东北地区如此,长期处于落后状态的广西、云南、新疆、内蒙古也都建立了一批初具规模,以纺织、电子、皮革、服装、食品工业为主体的生产基地和骨干企业。这表明,我国市场经济条件下蓬勃发展的商品生产,在逐步满足国内市场需要和直接对外出口的同时,可以有更多的工业制成品通过边贸途径进入周边邻国,扩大外贸出口。不仅如此,随着周边地区的开发,国际社会对我国整个西部的人文地理优势也将产生兴趣,这为我们发展包括旅游产业在内的多种模式的周边经济奠定了基础。

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的问题和抉择

我国的改革开放,特别是全面性对外开放起步较慢,因而周边地区开发迟,外向度不高。问题反映在三个方面:一是边境贸易虽有发展,但与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要求相差很远。我们在认识上的一个很大差距,就是对外向型周边经济缺乏全新的认识,有的仅把周边经济理解为边境贸易,而边境贸易只是周边经济的一个方面。因此,我们的目标是,充分发挥边境优势,大力发展工贸结合、跨国经营、旅游发达、各业兴旺的外向型周边经济。与此相适应,必须在思想认识上来一个飞跃。二是周边经济孤立发展,缺乏强而有力的依托力量。有些地方虽然重视了周边经济,但与内地特别是沿海联系不广泛,内地和沿海主动介入周边开发也尚未形成热潮,在整体上缺乏引力和推力。从国际经验看,周边地区产业经济先天不足,如果没有内地和沿海的推力,我国的外向型周边经济很难有大的突破。三是周边经济混乱无序,管理问题亟待完善提高。边境地区不仅存在走私、贩毒、带黄、偷渡等社会犯罪现象,而且也存在推销假冒伪劣产品,坑蒙拐骗、敲诈勒索境外商人等经济犯罪活动,有些问题还相当严重,直接影响到我国的国际形象和边境地区的对外开放。因此,发展我国的外向型周边经济应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1. 研究各自特色,因地制宜发展周边经济

我们说发展周边经济,不是指单一边境贸易,或单一的边境出口,而是指贸易、流通、加工、旅游、服务等,多种产业协调发展,并以开放边境,向周边国家输出优势,争取更多外汇来源的综合经济形式。当然,我们提倡发展这种经济模式,并不是主张一刀切,都搞这种大而全的经济形式,而是主张从各地实际出发,能搞综合型的搞综合型模式,条件暂不具备的可选择某一些特色优势,并以此为突破口,逐步扩大经济范围。从这个要求出发,国家需从整体上把握,制定宏观规划,以指导地方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我国自东北到西南,周边面积达 300 多万平方公里,涉及 9 个省区上千个城市、县镇和 50 多个少数民族,同时也涉及沿海和内地的经济发展,没有一个权威性的规划和发展原则,很可能会各行其是,各自为阵,导致结构趋同、内容重复,影响重点地区、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的发展。因此,要借鉴美国、西欧的经验,在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上制定总体纲要和原则意见。而

地方主要是省市级,应借鉴世界各地成功的周边经济模式,有重点地加以突破。例如,云南的一些地区可以旅游为重点,发展旅游业和服务业、加工业兼具的旅游经济模式;东北的辽宁、黑龙江地区则应发挥加工业发达的优势,发展跨国型、加工型周边经济模式,而与日本、韩国和菲律宾一海之隔的山东、辽宁、天津、广东、福建等省市应发展海贸,如此等等。

2. 实行东西联动, 增强西部经济开发能力

我国西部基础薄弱,特别是工业产业分布不匀,轻重失调,生产能力严重不足,与地大物博的资源优势不相称。而东部经济发展较快,工业基础较好,已具备输出优势,辐射西部的能力。因此,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应从两个优势出发,一方面在西部的重点地区,如资源密集、城镇集中的地方,给以重点投资,发展外向型的加工产业,增强西部特别是周边地区的工业生产能力,适应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的客观需要;一方面要引导东部地区特别是大中城市的大中型企业和发达地区的乡镇企业向西部地区投资,在帮助西部地区开发资源优势的同时,开辟自己的新的生产基地,就近开发国外的周边市场,既缓解资源东调困难,也解决产品西运周折,双向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宏观和微观经济效益。有条件的企业也可以象美国、加拿大那样,到对方国土兴办跨国企业,以周边地区为半径点,辐射更广大的邻国市场。再一方面要利用外国资本,发展周边经济。这是克服国内资金不足,缓解周边开发缓慢,缩小东西差距的战略性措施。要促进东西联姻,引进国外资本,必须制定优惠政策,改善投资环境,交通、通讯、第三产业等,都要有更大更快发展。现在,东北地区已有良好基础,主要是大西北和大西南地区相对滞后,国家和地方应在这些方面有所倾斜,重点改善那里的投资环境,增强对东部的吸引力。

3. 加强中外合作, 不断拓展边贸新领域

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和多个国家周边经济的发展,都是相互合作、相互促进的结果,而不能把外向型周边经济单纯理解为一方向另一方的出口和进口。因此,我们要成功地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也必须重视加强与邻国的经济合作。第一,要签订有利双方共同发展的双边经济技术合作协议。这是稳定双方经济关系的纲领文件,可由国家与国家签,也可由国家委托地方政府相互签。美国与加拿大、与墨西哥从40年代起至今,国家和州市级相互签订的周边经济协议多达180多件,仅鼓励双方投资的文件就有80多件,有效地促进了双边企业和金融行业的投资及其经济技术的合作。第二,要研究合作的方式方法。主要包括利益互补式的双边投资,可吸引对方到我方投资,我方也可到对方投资;发展双方对流式的旅游经济,吸引中外游客,繁荣边境交往;根据对方要求,大力发展“三来一补”式的加工业。云南省瑞丽、畹町等市县接受缅甸毗邻的八莫、南钦等边镇委托,代为加工特定消费品,而瑞丽、畹町的中介人又转包给福建、广东、四川、湖北的企业,既搞活了周边经济,又扩大了沿海和内地企业的外贸业务。

4. 完善管理条件, 规范周边经济行为

发展外向型周边经济既需要放宽政策,扩大开放,简化繁琐环节,也需要加强管理,规范国内和涉外经济行为。对外向型周边经济,应在不损害国家利益的前提下,本着有利开放、有利发展、有利提高的目的,循着先放后管、边放边管、放而不乱、管而不死的原则进行。为此,应制定规范周边经济的政策法规。目前,我国对发展周边经济和边境贸易还没有完整配套的政策法规,这已经滞后于周边经济的发展。从中央到地方(指市县级)都应从国情和各地实际出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

(下转第38页)